

眉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眉人社职〔2021〕16号

眉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同意严霞等3名同志副研究馆员职务 任职资格的通知

市自然资源局、市档案局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中心、市干部人事档案服务中心：

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2021年3月1日川人社函〔2021〕157号文件通知，经四川省档案专业正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复核，同意严霞等3名同志副研究馆员职务任职资格，时间从2020年12月24日起算。

眉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：严霞

眉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中心：游江

眉山市干部人事档案服务中心：袁琳

特此通知

